

芜湖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芜医改组〔2019〕6号

关于印发芜湖市2019年深化医药卫生 体制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省江北产业集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大桥开发区管委会，市医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有关部门：

现将《芜湖市2019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芜湖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2019年6月25日

2019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要点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深化医改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助力脱贫攻坚和健康中国战略，围绕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5项制度建设和建立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聚焦解决“看病贵”“看病难”问题和加强医院内部管理，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发力，全面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一、进一步巩固完善现有医改成果

1、全面推开医保管理新体制。建立全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实施方案，统一筹资和待遇水平，强化医保协议管理。执行国家、省相关医保药品目录，把更多救命救急的好药纳入医保。推进支付方式改革，进一步完善总额控制下的按病种分值结算，按床日结算等结算方式。推动三级医院主动调整门诊病种结构，实施日间手术，缩短平均住院日和等待时间。完善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按人头总额预付管理机制，积极探索紧密型城市医联体按人头总额预付，严格基金管理，建立奖惩考核机制。逐步推进按疾病诊断分组（DRGs）付费、单病种付费等多种复合付费方式改革。探索完善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提高基金使用效益。推动出台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政策，推进医药服务智能监控。

2、严格落实规划，严控三级综合医院规模。扩大以三级医

院为牵头单位的医联体数量和规模，在镜湖区、弋江区、鸠江区开展“分区包段”形式紧密型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鼓励支持三级医院与长三角知名医学院校、三甲医院开展紧密型合作。推进远程医疗覆盖所有医联体，实施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提高区域疑难病症诊治能力。建立疾控机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推进疾控机构参与医联体建设，促进医防融合。

3、统筹推进县域综合医改，优化资源配置，整合服务体系，提升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无为县医院、南陵县医院、南陵县中医院要实施县级医院医疗服务综合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加强县外转诊率较高疾病相关临床重点专科和儿科等紧缺专科建设。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进镇卫生院等级医院创建和特色专科创建。启动社区医院创建试点。

4、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优先向重点人群提供服务，进一步提高签约服务质量。规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创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示范点。推动落实签约服务筹资与激励政策。进一步落实医保与价格支持政策。

5、科学规划健康信息化体系，提高群众就医感受。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健康惠民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医疗信息互通共享。拓展电子健康卡应用，促进健康信息的流转与互认。探索开放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开展智慧医院创建活动，发展互联网医院，至少50%的三级医院全部实现院内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配合省试点部署在四县四区推广智医助理，探索建立基层智慧医疗标准规范。创建信息共享机制，医院

HIS 信息系统和医保系统共享医疗信息。

6、继续完善公立医院投入补偿机制，落实政府投入与公立医院发展相适应的办法。落实六项补助政策，完善医疗服务价格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积极推进公立医院化债、严控新增债务。制定完善加快建立以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为基础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逐步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提高医疗服务收入（不包括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7、进一步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促进公立医疗机构全面配备优先使用基本药物，三级医院、二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分别不低于 20%、30%、70%，加强基本药物供应保障。

8、完善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机制。强化药品、高值耗材网上集中采购工作管理和考核。进一步完善药品、高值耗材集中采购工作，推进“17+13+X”种抗癌药惠民落地。完善短缺药品供应体系建设，短缺药品信息网络直报实现全覆盖。推进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仿制药供应保障和使用政策落实。

9、开展临床用药综合评价，探索进一步发挥临床药师作用。制订医疗机构合理用药考核管理办法，促进临床合理使用药品。继续规范医用耗材的使用和管理，探索试点开展高值医用耗材注册、采购、使用等环节医疗器械唯一标识的衔接应用。

10、巩固完善临床路径管理成效，实现市县级公立医院（含中医院）全覆盖，其中县级公立医院完成临床路径病例数力争达到出院病人的 70%，实现定期督查、分析、通报。

11、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改善医德医风，提高服务水平。推出便民惠民服务，优化诊疗流程。加强以关爱患者身心、保障患者权益、改善患者就医和医务人员行医感受为核心的医院人文关怀制度建设。

12、制定《芜湖市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实施办法》等规定，探索建立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协调和督察机制，巩固综合监管六项制度，全面提升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综合监管水平。每季度对公立医院费用情况进行排名公示。加大对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计分管理。加快医疗服务机构诚信体系搭建，完善芜湖市医疗服务不良行为公开制度，深化民营医院信用等级评定管理。继续开展公立医疗机构出院患者满意度调查活动。将公立医院医疗费用增长率、药占比、耗占比等指标控制在规定范围内。

13、深入实施健康扶贫，持续推进健康脱贫攻坚行动。严格执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51”“180”医疗保障政策。推进大病集中救治和慢性病规范管理，加快解决南陵县、无为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足等突出问题，助力脱贫攻坚。

二、进一步探索完善试点改革措施

1、完善县域医共体运行机制和服务模式。在无为县、南陵县开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省级试点工作，在芜湖县、繁昌县开展市级试点。按照“两包三单六贯通”的改革路径，落实医保基金和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打包预付，建立政府办医、医共体内部

管理和外部治理三个清单，实现乡镇居民看病就医六个关键环节上下贯通。继续将慢病防控任务交给医共体管理，实现医防同向激励。在医共体内成立药事管理委员会和医共体中心药房（或者实施医共体内统一配送）。推进基层医疗机构的收支结余后主要用于绩效奖励。

2、推进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市二院作为国家首批试点，市一院、市四院作为省级试点，同步推进市级全面试点。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和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医院开展章程制定工作。落实市属公立医院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推动医院管理模式和运行方式转变。落实公立医院运营管理自主权，实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开展二级以上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完善结果运用。完善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运行机制。全面实施公立医院工资总额、绩效薪酬管理和院长年薪制。推动公立医院修订内部绩效分配管理制度。全面实施总会计师制度。加强医学重点学科和临床一线能力建设，提升收治能力。

3、加大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培养力度，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优化卫生人才招聘办法，规范和加强岗位设置管理，有序实施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实施全市卫生健康系统优秀人才评审培养。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培养，提升全科基地能力建设。探索开展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综合改革。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县管乡用”机制、乡镇卫生院编制周转池制度，探索“乡聘村用”采取招募与培养相结

合等方式，补充配齐村医。充分发挥高年资护士转岗社区的作用，盘活优质护理资源。继续做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毕业安置和政策待遇落实。

4、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启动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基地项目。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和适宜技术优势，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提升县域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和品质。

三、进一步创新解决改革新的难题

1、结合世界银行医改贷款项目，加强卫生基础设施建设。争取中央、省、市预算内资金对我市医疗卫生项目的支持，重点推进县级医院能力建设、镇中心卫生院能力建设、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市一院儿科项目和中医传承与创新研究中心等项目探索推进公共卫生机构改革。探索出台医养结合支持性政策。推动社会办医发展，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

2、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两卡制”试点。两卡（服务认证卡、绩效考核卡）核定绩效，进一步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居民健康管理服务工作。严格疫苗安全管理，不断优化计免服务。推进妇幼保健机构、血站、院前急救机构实行“公益一类保障、二类管理”，盘活医疗卫生服务资源。

3、落实《芜湖市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实施办法》，进一步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和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建立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或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探索制定公立医院党建工作标准。全面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和行风作风建设。加强党

建工作和院务公开，健全公立医院内部决策和制约机制，继续发挥职工代表大会职能，强化民主管理。

四、进一步强化组织确保落地见效

1、出台《芜湖市 2019 年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突出党委领导，政府协同推进，建立实施“三医联动”推进医改新机制，明确医改任务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并纳入各级政府年度目标考核。加强督查指导和效果评价，做好医改重点指标监测工作。强化医改推进纪律保障，建立医改的“三督两追一落地”制度。

2、牢固树立大健康理念。进一步落实《健康芜湖 2030 规划》，开展健康促进，引导群众普及健康生活，提升健康素养水平，力争 2019 年创建成 2 个健康促进县（区）。加强健康教育，引导群众树立科学就医、科学用药观念。

3、加强正面宣传与舆论引导。加大对医改政策解读和正面宣传工作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开展医改监测和专项督查，做好政策解读和经验推广。

抄送：国家卫生健康委体改司，省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省卫生健康委，
市医改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芜湖市医改领导小组秘书处

2019 年 6 月 25 日印发